

新建深圳西丽站及相关工程竣工水保验收重新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X-2025-6

1. 招标条件

本建设项目新建深圳西丽站及相关工程已由国铁集团、广东省人民政府以《关于新建深圳西丽站及相关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铁发改函〔2024〕175号）批准建设，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建设资金已落实；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涉铁部分）由深圳市《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国家编码：2018-440300-53-01-706780）《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核意见的复函》批准立项，项目业主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代建，建设资金已落实；沙河东路北延工程（一期）铁路共建段由深圳市《关于沙河东路北延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深发改函〔2024〕51号）批准立项，项目业主为深圳市交通公用设施建设中心，委托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代建，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现新建深圳西丽站及相关工程竣工水保验收重新招标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项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2.2 建设项目规模：新建深圳西丽站及相关工程正线起自赣深高铁既有羊台山隧道，终至西丽站西侧与在建深江铁路工程分界，正线长14.125km。全线设西丽站1座车站，规模13台25线。配套建设深圳北动车所1座，总规模14条检查库线、80条存车线。

1. 新建赣深高铁光明城站至西丽站（含西丽站及站房体化工程）（DK431+050~DK445+174.706段），正线长14.125公里。

2. 新建深圳北动车运用所及动走线，动走线长度11.418公里（以动1线为准）。

3. 深圳西站普速系统搬迁工程（含深圳东站改造工程）广深IV线K137+500~K139+400段，改建线路长1.9公里；深圳东（笋岗）客整所改扩建工程广深IV线K141+000~K144+500段，改建段落长3.5公里。

4. 深汕铁路和深珠城际引入西丽站同步实施工程。包括：

（1）深汕铁路引入同步实施线下工程：SSDK128+265SSDK129+788.66，长度1.524公里，不含铺轨、四电等站后工程；

(2) 深珠城际引入同步实施线下工程:SZDK0+381.16~SZDK0+920.606,长度0.539公里,不含铺轨、四电等站后工程;

5. 平南铁路还建工程K11+241~K12+440段,改建段落长1.99公里。

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由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枢纽配套工程、市政工程、枢纽内相关开发配套工程组成。委托代建范围为铁路红线范围内西丽综合交通枢纽土建工程,以及贴临铁路的地下庭院和部分地铁车站土建工程。

沙河东路北延工程(一期)位于南山区桃源街道,设计起点南起龙珠三路,北至留仙大道,采用城市主干道标准,设计速度50km/h,双向六车道,路线总长约1.85km(右线贯通线)。其中,左线ZK0+297~ZK0+730、长度433m,右线K0+295~K0+727,长度432m为铁路共建段(均为隧道),其余为非铁路共建段。

本项目(广东段)总投资370.85亿元。

2.3计划工期:项目建设的工期4年。本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项目通过各项水保竣工验收及核查工作为止。

2.4 招标范围:新建深圳西丽站及相关工程竣工水保验收。对应概算章节第十一章。

2.5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拟划分为1个标段,即:XLZX-7标:新建深圳西丽站及相关工程竣工水保验收。

2.6 主要工作内容:

新建深圳西丽站及相关工程竣工水保验收技术服务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XLZX-7标(竣工水保验收):按照国家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验收有关工作要求和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其批复完成并通过各项水土保持工程设施验收工作。完成项目环水保静态验收、动态验收。配合各级水保行政管理部门在水保自主验收后进行的验收核查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标段编号: XLZX-7标(竣工水保验收):

(1) 资质要求:投标人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近五年完成铁路工程或类似工程(类似项目指与招标项目专业类似、规模相当的铁路、公路、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矿山、市政公用工程(地铁、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等)以下业绩:完成水土保持竣工验收业绩至少1项。

(3) 项目负责人要求:须具备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有主持过铁路工程或类似项目水保验收工作业绩,无不良行为记录。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附其社保证明。

(4) 其他人员及设备要求：具有足够的仪器、设备和服务人员，具备承担本标段服务工作的能力。

(5) 财务要求：近 3 年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2.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 3 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

(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 3 年内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因自身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

(3)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4) 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投标人未被纳入按照《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公布的失信行为“黑名单”。

(6)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日前 3 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行为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

(7) 不存在被铁路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或国铁集团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的情形。

3.3 其他利害关系

(1) 投标人不得与本项目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勘察设计单位存在行政隶属关系或直接利害关系。

(2)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 年 1 月 17 日水利部令第 53 号发布）要求，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的单位不得作为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的第三方机构。

3.4 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 时至 2025 年 11 月 17 日 16 时（北京时间，下同），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相关信息录入登记，并将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电子邮箱发送至 crmsgz03@163.com，登记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

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 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4.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前请在中铁物总国际招标平台(<https://bids.crmsc.com.cn/>)注册(在门户首页中点击注册入口, 在注册页面中需填写相关信息完成注册)。进入注册中心后, 注册类型选择“企业注册”; 注册方式选择“新注册企业”; 注册身份选择“投标人/供应商”, 填写相关信息提交。

4.3. 本次招标文件获取仅采用网上形式, 不采用现场发售、邮购等方式进行。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提交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5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5 年 12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5.2. 开标时间: 2025 年 12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5.3. 递交方式及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 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 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带有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如果电子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 该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5.4. 纸质投标保函原件和含电子投标文件的 U 盘等资料采用现场递交方式, 递交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0 日 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等资料, 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本公告的修改、补充,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 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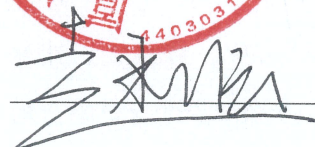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曙光社区智谷研发楼 B 栋 801 (B 栋 6-11 层)

邮编: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颜先生

电话：18125422148

招标代理机构：中铁物总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五号院鼎兴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71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联系人：郭工（投标登记及财务联系人）、卢工（业务联系人）

电话：18127445505、18202064627

电子邮箱：crmscgz03@163.com

行政监督部门：广州铁路监督管理局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28 号

电话：020-61332600

电子邮箱：guangzhoudiquju@nra.gov.cn

厦深铁路广东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4 日

